**【附件四】**

【附件五】

**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交換學生計畫**

**選校志願序調查表**

生農學院提供110學年度交換學生名額共39名（美國：康乃爾大學2名/普渡大學1名/伊利諾大學4名；法國：皮朋工程學院6名/法國國家農業、食品與環境高等教育學院-蒙貝里耶6名/里爾高等工業學院6名/法國羅納−阿爾卑斯高等農業與食品加工技術學院6名；日本：京都大學農學院2名；韓國：國立首爾大學6名）給本院的學生，本院將舉辦聯合甄選。為事先了解學生的選校意願及維持甄選公平性，請填寫以下表格便本院進行甄選。

**●姓名：**

**●系所年級：**

**選擇一：申請多所學校，以志願序決定選校順序　□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序 |  校名 |  預計交換學期（請勾一特定學期） |
| 1 |  | □ 110-1 □ 110-2 |
| 2 |  | □ 110-1 □ 110-2 |
| 3 |  | * 110-1 □ 110-2
 |
| 4 |  | * 110-1 □ 110-2
 |
| 5 |  | * 110-1 □ 110-2
 |
| 6 |  | * 110-1 □ 110-2
 |

**選擇二：僅申請一所學校　□**

**我只願意前往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校名/學期）交換選讀。**

【註】:**同學們在勾選這兩個選項時，請務必特別注意此項規定。**

1. 若同學勾選**「選擇一－申請多所學校，以志願序決定選校順序」**且填寫志願序，經審核通過後，審核老師將按甄選結果及學生的志願序排定交換學校。若申請人符合交換資格，但其選擇之第一順位學校名額已滿，而其志願序第二順位的學校還有名額，則該生將可獲得交換至第二順位學校的資格。
2. 若同學勾選「**選擇二－僅申請一所學校**」，甄選排名出來後，若其所選擇之學校名額已滿，則該生**沒有**資格獲得交換至另一所學校之機會。